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
- 本次利润分配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以上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47,775,836.46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60,227,336.70元，公司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58,501,139.48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为了更好地回报投资者，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0,979,61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5,113,476.80元（含税），

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53%。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公司不存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指标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5,113,476.80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7,775,836.46	-	-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5,113,476.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 3000 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47,775,836.4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5,113,476.80		
现金分红比例（%）	30.53%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 30%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60,532,495.2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 3 亿元以上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1,141,669,402.2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5.3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 15% 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	否		

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

注 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二款规定，公司上市不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的，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以公司上市后的首个完整会计年度作为首个起算年度，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因此上表数据仅填列公司 2024 年度数据。

注 2：本表格中的“最近三个会计年度”项下的财务数据仅指为 2024 年度的相关财务数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本方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到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后续安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摊薄每股收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四、其他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